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熊电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小熊电器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78 号）核准，小熊电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为 3,000 万股，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发行价格为 34.25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27,500,000.00 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 90,688,066.0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36,811,933.96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9GZA1066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大良五沙）项目”、“小熊电器智能小家电制造基地项目”、“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均安）项目”、“小熊电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小熊电器信息化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大良五沙）项目	小熊营销	52,729.18	40,484.87
2	小熊电器智能小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小熊智能	31,313.02	31,313.02
3	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均	小熊电器	15,877.96	15,877.96

	安)项目			
4	小熊电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小熊智能	3,679.92	3,679.92
5	小熊电器信息化建设项目	小熊电器	4,325.42	2,325.42
合计			107,925.50	93,681.19

三、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公司拟分期投入募集资金，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小熊营销进行增资，人民币 7,000.00 万元均计入小熊营销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小熊营销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 1,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8,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 100%的股权。上述募集资金将全部应用于小熊营销为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大良五沙）项目”。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小熊智能进行增资，人民币 19,000.00 万元均计入小熊智能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小熊智能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 1,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20,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 100%的股权。上述募集资金将全部应用于小熊智能为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小熊电器智能小家电制造基地项目”15,320.08 万元人民币、“小熊电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3,679.92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小熊营销

企业名称	佛山市小熊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351994860L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4日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裕村委会富安集约工业区 5-2-1 号地之七
主要生产经营地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事处勒流社区居民委员会富安工业区连安路3号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 万元/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一峰
经营范围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

	理；文化传播；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研；制造、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其配件，妇婴童用品、日用品；信息技术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物业租赁；物业管理；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小熊电器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创意小家电销售

（二）小熊智能

企业名称	佛山市小熊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MA4X8HXD06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23日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裕村委会富安集约工业区 5-2-1 号地之九
主要生产经营地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裕村委会富安集约工业区 5-2-1 号地之九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 万元/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邓财科
经营范围	制造：智能电器、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其配件；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小熊电器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拟从事创意小家电生产，尚未实际经营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改善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本次拟实施的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增资完成后，将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推进，并使子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进一步提高，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利，公司及佛山市小熊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小熊智能电器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公司将与各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对本次所涉及的募集资金建立专户存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七、本次增资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增资事宜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伤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事项，该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娜

姚根发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4 日